



Convenience Retail Asia Limited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2



Always Something
NEW!



2010 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利豐集團成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報告(「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的資料；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摘要

第三季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變動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0.6%	991,896	896,753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1.0%	45,832	28,468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61.0%	6.28	3.9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變動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2%	2,645,296	2,513,519
出售物業之財務收益	不適用	16,486	無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1.1%	103,515	64,24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61.1%	14.18	8.80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11.8%	1.90	1.70
每股特別股息(港仙)	不適用	2.40	無

營運摘要

- 本集團於第三季度之營業額及盈利增幅上升
- 香港OK便利店錄得可觀之可比較同店銷售增長
- 華南地區OK便利店表現改善
- 應節月餅推動聖安娜之銷售，而毛利則受材料成本所影響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現金充裕，達646,577,000港元，且無任何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分店數目

OK便利店

香港	313
廣州	56
深圳	1

小計	370
----	------------

特許經營OK便利店

廣州	5
澳門	19
珠海	12

小計	36
----	-----------

OK便利店總數

406

聖安娜餅屋

香港	84
澳門	7
廣州	14

聖安娜餅屋總數

105

利亞零售旗下分店總數

511

主席報告

財務回顧

本人欣然呈報利亞零售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度之未經審核業績。

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10.6%至991,896,000港元。有關增長主要受期內整體可比較同店(即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一直營運之店舖)銷售額上升，加上開設新店及月餅銷售額強勁所帶動。

香港及華南之可比較便利店銷售額分別較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增加8.2%及減少0.3%(已就華南地區若干銷售類別之稅務待遇差異作出調整)。聖安娜業務之可比較同店銷售額於期內輕微上升。

於第三季度，毛利率及其他收入佔營業額之百分比自二零零九年同期之37.2%減至37%。

由於營運開支受到審慎控制，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由33.2%按年減少至31.4%。

本集團於本季度內錄得股東應佔純利45,83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增加61%。

香港OK便利店之營運回顧

於第三季度，香港整體零售市場持續上揚，自二零一零年二月起錄得每月雙位數字增長。增長動力受境內旅遊業大幅攀升所支持，國內訪港旅客之貢獻尤其顯著，加上收入及勞動市場改善，推動本地消費強勁。

截至二零一零年首八個月止，零售銷售額總值及銷量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17.9%¹及14.9%¹，部分原因為全球金融海嘯令二零零九年之比較基準較低。假設全球經濟環境並無意外發展，預期未來數個月將維持正面增長趨勢，放緩力度輕微。

附註：

¹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刊發。

本集團之香港業務受惠於利好之消費意慾，故第三季度業績理想。此乃由於在暑假期間適時推行市場推廣宣傳，盡量利用已增加之客流量推高銷售額，而限制訪客攜帶超過十九支香煙進入香港之新海關規例亦令香煙銷售額飆升。

二零零九年七月之膠袋環保徵費屬負面市場因素，曾對可比較同店銷售增長構成壓力。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後可比較同店銷售以相同情況為基準，故有關影響已逐漸淡化。

於第三季度，每日同店銷售額比較基於相近的市場因素，令致可比較同店銷售額出現較大幅度增長。本集團預期，本年度餘下時間之可比較同店銷售額增長將持續穩定。

廣州OK便利店之營運回顧

儘管增長力稍為放緩，全部經濟指數顯示廣州於第三季度繼續出現正面增長。

於八月，零售銷售額錄得17.0%²增幅，而二零一零年首八個月則較去年同期錄得累計增長19.4%²，實質反映消費意慾強勁以及政府鼓勵零售消費之政策奏效。

儘管OK便利店數目因進行網絡整固計劃而大幅減少，消費者開支增加乃造就高毛利率之有利貢獻。儘管銷售總額下降，季度業績亦錄得毛利率上升。

季內營運開支大幅減省、生產力提升及店舖整體貢獻正面，亦反映業務重組效果令人鼓舞。本集團有信心透過現時實施之精簡業務及進一步微調店舖模式，讓廣州OK便利店業務邁進穩健增長之另一階段。

聖安娜業務

聖安娜餅屋營業額於第三季度穩健增長，主要由於月餅類別之銷售貢獻得以在本年度第三季度全面反映，而並非如二零零九年般，節日銷售額須由第三及第四季度攤分。

附註：

2 廣州市統計局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刊發。

與二零零九年相同節日銷售期間相比，月餅銷售額增加20.1%，此乃聖安娜銷售及盈利上升之主因。

業務前瞻

展望未來，假設全球及地區經濟環境保持穩定及物價通脹情況受控，本集團預期香港及廣州業務可維持滿意之業務增長。

然而，原材料價格升幅出人意料，尤其是食品類別最為顯著，加上人工成本預期出現雙位數增長，以及零售市場表現強勁，帶動零售租金進一步攀升等市場因素，料會對本集團盈利表現構成壓力。

本集團已制定計劃，透過推出更高邊際利潤之新產品及更具新鮮感之推廣活動推高銷售額，並擴充便民服務類別增闢收入，抵銷成本增加構成之壓力。

本集團亦將繼續實行成本監控措施，該等措施在管理營運開支方面已卓見成效。

主席
馮國經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執行董事：

楊立彬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主席)

馮國綸博士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先生

黃玉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果豐博士

區文中先生

羅啟耀先生

集團監察總裁：

蕭啟銓先生

公司秘書：

李秀萍小姐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2	991,896	896,753	2,645,296	2,513,519
銷售成本		(643,267)	(580,677)	(1,731,706)	(1,640,240)
毛利		348,629	316,076	913,590	873,279
其他收入	2	18,588	17,477	56,344	50,83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1,273)	(309)	15,475	(3,963)
店舖開支		(250,442)	(237,501)	(689,057)	(670,510)
分銷成本		(23,377)	(21,430)	(63,590)	(62,169)
行政開支		(36,974)	(38,772)	(111,684)	(106,346)
經營溢利		55,151	35,541	121,078	81,130
利息收入	4	1,494	757	4,366	2,116
除所得稅前溢利		56,645	36,298	125,444	83,246
所得稅開支	5	(10,813)	(7,830)	(21,929)	(19,006)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5,832	28,468	103,515	64,240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6	6.28	3.90	14.18	8.80
攤薄(港仙)	6	6.27	3.90	14.18	8.80
股息	7	—	—	31,386	12,409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5,832	28,468	103,515	64,240
期內經扣除稅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匯兌差異	583	12	777	(26)
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46,415	28,480	104,292	64,214

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制而成。

編制此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及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綜合財務資料並無帶來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唯土地租金之重新分類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租賃」規定若租賃土地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集團，租賃土地歸類為財務租約，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由於集團所持若干土地之最低租金(即成交價)的現值大致相等於土地(猶如為永久業權)的公平值，已歸類為財務租約。有關修訂已按訂立租約時存在的資料追溯應用於在採納修訂日之未到期的租約。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對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增加／(減少)		
固定資產	84,347	86,754
土地租金	(84,347)	(86,75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開支增加／(減少)		
折舊	1,689	2,356
攤銷	(1,689)	(2,356)

為符合本期之呈列基準，已於綜合財務資料中重新分類若干比較數字。

2.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經營連鎖式便利店及餅屋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確認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商品銷售收益	773,874	702,703	2,115,349	2,020,118
包餅銷售收益	218,022	194,050	529,947	493,401
	991,896	896,753	2,645,296	2,513,519
其他收入				
服務項目及其他收入	18,588	17,477	56,344	50,839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乃出售固定資產之淨額收益或虧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其他收益淨額其中包括出售房地產物業收益合共16,138,000港元。

4. 利息收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	1,494	757	4,366	2,116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利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之國家所採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記賬)之所得稅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8,622	4,846	21,150	17,003
海外利得稅	2,785	2,918	3,518	3,490
遞延所得稅	(594)	66	(2,739)	(1,487)
	10,813	7,830	21,929	19,006

6. 每股盈利

本集團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相應期內之未經審核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相應期內之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作調整。本公司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之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5,832	28,468	103,515	64,240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730,272,996	729,915,974	730,036,289	729,915,974
調整：				
購股權	177,354	—	44,332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股數	730,450,350	729,915,974	730,080,621	729,915,974

7. 股息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擬派每股1.9港仙 (二零零九年：1.7港仙)	—	—	13,868	12,409
特別股息，擬派每股2.4港仙 (二零零九年：無)	—	—	17,518	—
	—	—	31,386	12,409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8. 股東應佔於中國便利店業務之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集團於中國便利店業務之虧損分別為5,0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476,000港元)及18,5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5,051,000港元)，此虧損已包含在未經審核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內。

9.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儲備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3,806	8,856	229,417	724,213
發行股份	5,226	—	—	—	—	—	5,226
僱員購股權	—	—	—	(1,178)	—	279	(899)
滙兌差異	—	—	—	—	583	—	583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45,832	45,832
股息	—	—	—	—	—	(31,386)	(31,386)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286,840	177,087	13,433	12,628	9,439	244,142	743,569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2,887	8,640	197,068	690,729
僱員購股權	—	—	—	327	—	310	637
滙兌差異	—	—	—	—	12	—	12
額外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25,243)	(25,243)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28,468	28,468
股息	—	—	—	—	—	(12,409)	(12,409)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3,214	8,652	188,194	682,194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3,761	8,662	214,457	709,014
發行股份	5,226	—	—	—	—	—	5,226
僱員購股權	—	—	—	(1,133)	—	1,351	218
滙兌差異	—	—	—	—	777	—	777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103,515	103,515
股息	—	—	—	—	—	(75,181)	(75,181)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286,840	177,087	13,433	12,628	9,439	244,142	743,569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1,729	8,678	200,801	693,342
僱員購股權	—	—	—	1,485	—	950	2,435
滙兌差異	—	—	—	—	(26)	—	(26)
額外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25,243)	(25,243)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64,240	64,240
股息	—	—	—	—	—	(52,554)	(52,554)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3,214	8,652	188,194	682,194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向利亞華南便利店有限公司之少數股東收購其25%額外股本權益。已付代價與購入資產淨額之差額已於保留盈餘內扣除。

其他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附註1)(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須遵守的證券交易標準守則及／或本公司採納之證券買賣常規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股份及股份衍生工具下相關股份的合計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數目 (購股權)	合計權益	權益百分率 (大約)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 信託權益			
馮國經博士	-	-	373,692,000 (附註2)	-	373,692,000	51.08%
馮國綸博士	-	-	373,692,000 (附註2)	-	373,692,000	51.08%
楊立彬先生	19,196,000	-	-	1,200,000 (附註3)	20,396,000	2.78%
黃玉娜女士	1,588,000	-	-	600,000 (附註4)	2,188,000	0.29%
錢果豐博士	1,000,000	-	-	-	1,000,000	0.13%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先生	180,000	-	-	-	180,000	0.02%

主要相聯法團

股份及股份衍生工具下相關股份的合計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數目		權益性質/ 持有身份	權益百分率 (大約)
			(i) 股份	(ii) 相關股份		
馮國經博士	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	全面投票權 普通股	13,800,000	-	(附註5)	100%
	LiFung Trinity Limited	普通股	1	-	(附註6)	100%
馮國綸博士	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	全面投票權 普通股	13,800,000	-	法團權益 (附註5)	100%
	LiFung Trinity Limited	普通股	1	-	法團權益 (附註6)	100%

附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透過擁有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King Lun」)及本公司之權益，被視作擁有本公司若干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授出豁免，以使本公司不須全面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69條披露董事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因此，「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之公司僅屬本公司之主要相聯法團。
- King Lun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利豐(零售)有限公司(「利豐零售」)(利豐(1937)有限公司(「利豐(1937)」)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373,692,000股股份。HSBC Trustee (C.I.) Limited(為馮國經博士家族成員利益而設立之信託之受託人)擁有King Lun 50%之已發行股本，馮國綸博士擁有King Lun餘下50%已發行股本。
-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日，根據本公司之2001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六日採納)，楊立彬先生獲授購股權，以按每股行使價3.39港元認購合共1,200,000股股份。有關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分別分三個等份歸屬予楊立彬先生。有關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表現之購股權已經確認歸屬，並分別可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期間內行使。有關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期間內可予行使。

4.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日，根據本公司之2001年購股權計劃，黃玉娜女士獲授購股權，以按每股行使價3.39港元認購合共600,000股股份。有關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分別分三個等份歸屬予黃玉娜女士。有關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表現之購股權已經確認歸屬，並分別可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期間內行使。有關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期間內可予行使。
5. King Lun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豐(1937)持有13,800,000股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股份。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透過如上文附註2所載各自於King Lun及利豐(1937)之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6. King Lun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利豐零售(利豐(1937)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1股LiFung Trinity Limited股份。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透過如上文附註2所載各自於King Lun及利豐(1937)之權益及於利豐零售之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的合計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持有身份	權益百份率 (大約)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373,692,000	受託人 (附註1)	51.08%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373,692,000	法團權益 (附註1)	51.08%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43,652,000	法團權益 (附註2)	5.96%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其聯繫人	67,528,000	其他 (附註3)	9.23%
Arisaig Asia Consumer Fund Limited (「Arisaig Asia」)	92,580,000	其他	12.65%
Arisaig Partners (Mauritius) Limited (「Arisaig Partners」)	92,580,000	其他 (附註4)	12.65%
Lindsay William Ernest Cooper (「Cooper先生」)	92,580,000	法團權益 (附註5)	12.65%

附註：

1. 該等股份為利豐零售持有。King Lun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豐(1937)間接全資擁有利豐零售。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Trustee (C.I.) Limited、King Lun、利豐(1937)及利豐零售均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請亦參閱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2。
2. 該等股份由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透過一連串全資擁有公司間接持有。
3.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繫人(統稱「Aberdeen集團」)代表Aberdeen集團所管理之賬戶持有股份。
4. 該等股份由Arisaig Asia持有，Arisaig Partners為Arisaig Asia之基金經理。
5. 該等股份由Arisaig Asia持有，Arisaig Partners為Arisaig Asia之基金經理。Arisaig Partners由Cooper先生透過一連串公司，包括Skye Partners Limited(由Cooper先生直接持有33.33%)間接持有33.33%。Skye Partners Limited全資擁有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而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則全資擁有Arisaig Partners。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股東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成立，其職權範圍(可應股東要求提供)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寬鬆。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內部監控、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錢果豐博士(委員會主席)、區文中先生和羅啟耀先生，以及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和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先生。全體委員會成員均具備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在提呈董事會核准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季度業績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